（上接A25版）

第一层：员工的自律与岗位之间的相互制衡与监督；
第二层：严格的授权管理及等级监督制度；
第三层：独立于各部门、服务于公司高级管理层的由风险管理总部对各业务部门实施的日常常规风险检查；
第四层：服务于董事会的独立的合规监察与稽核；

6、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重要业务处理凭据传递和信息沟通制度，有关部门和岗位之间相互监督、相互制衡。

2、风险评估

1）风险评估，包括风险鉴别和风险测算两大部分，是风险控制管理的前提；

2）风险鉴别指公司需要确认并了解它所面临风险的特征；

3）风险测算则在风险鉴别的基础上进一步对风险可能产生的损失作出较为科学和准确的估测；

4）风险管理委员会需要从风险损失的领域进行划分，确认某项风险将导致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社会和公众责任、经济损失或是在以上三个领域的任何组合损失；

5）各部门应负责落实其相关的风险控制措施；

6）风险管理总部需要在预期风险损失发生的情景下，评估风险对各方面产生的冲击效应。

3、控制活动

1）严格的流程控制是公司进行有效的内部控制的基础。

1）本基金管理人各项业务操作均应严格遵守公司制定的相应流程，主要的基本业务流程包括：销售和基金募集管理流程、客户开户和注册登记管理流程、客户服务与客户关系处理流程、投资决策管理流程、投资交易管理流程、基金清算与基金会计管理流程、产品开发流程、信息披露管理流程、信息技术管理与操作流程、紧急应变程序、绩效评估与考核程序、授权管理程序、风险控制流程和监察稽核程序等；

2）在主要基本业务流程体系的基础上，各部门结合基本业务流程和其部门、岗位的职责进一步制定具体的、涵盖操作细节的操作流程；在销售、注册登记、投资、交易、基金清算及授权管理等重要操作流程设计与执行中应产生和保留详细的书面记录；

3）风险管理总部在日常业务运行过程中对操作流程的遵守情况进行全面监督和记录；

4）各部门主管负责对本部门的流程运作进行实时监控以保证本部门的工作严格遵守相关业务流程；

5）监察稽核总部以定期稽核的方式检查各业务部门对相关流程运作与遵守情况，并对该流程的合理性、可操作性以及得到遵守的实际状况进行评估；

2）严格的分级授权是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方式；

3）建立完善的资产分离制度，基金资产与公司资产、不同基金的资产和其他委托资产实行独立运作，分别核算；

4）严格执行岗位分离制度，明确制定了岗位职责；

5）建立科学的业绩评估和考核体系，定期对各项业务开展作出综合评价并对各部门和岗位人员的业绩进行评估、考核；

6）制定切实有效的紧急应变制度，建立危机处理的机制，明确危机处理的程序。

4、信息沟通

1）建立公司内部的信息沟通渠道，保障信息的及时、准确的传递，并且维护渠道的畅通；

2）建立清晰的报告系统；

3）如果遇到紧急情况无法联络上级主管，可以越级汇报。

5、内部监控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有效的内部监控体系，设置督察长和独立的监察稽核总部，对公司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持续的监督，保证内控制度落实。

1）设督察长，对董事会负责，经董事会聘任，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根据公司监察稽核工作的需要和董事会授权开展工作；

2）设独立于公司运营管理部门的监察稽核总部，监察稽核总部通过定期稽核计划以及不定期的抽查稽核实现对公司的内部风险监控；

3）设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风险管理总部，该部门的工作主要对公司管理层负责；

4）各部门主管负责本部门对于内控制度的执行和监督；在具体的业务运营中，授权管理、岗位间相互监督与相互制衡以及业务流程中的部门之间的相互校验与会签制度的执行将赋予各岗位具体的监督职能；

5）督察长、风险管理总部和投资总监有权对整个投资交易过程实施全程跟踪的在线监控；信息技术总部在信息技术方面对这项实时监控提供充分的技术支持。监控者根据其授权范围和监控领域对于投资交易过程中的控制参数进行预设置；

6）各部门在发现任何有违反内控原则的行为时，应立即根据报告流程逐级上报，遇到紧急情况可以越级上报；

7）对于员工个人违反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视其给公司造成的损失及影响程度进行处理。对各项规定制度完善、风险防范工作积极主动并卓有成效的部门，公司将给予适当表彰与鼓励。由于部门制度不合适或管理不完善而造成较大风险并给公司带来损失的，公司将追究部门主要负责人的责任。

七、基金管理人内控控制制度声明

1、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上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披露真实、准确；

2、本基金管理人承诺根据市场变化和基金管理人发展不断完善内部合规控制。

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九层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成立时间：2009年1月15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9】13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2,479,411.7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3号

联系电话：010-63201510

传真：010-63201816

联系人：李芳菲

发展概况：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总行设在北京。经国务院批准，中国农业银行整体改制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09年1月15日依法成立。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继原中国农业银行全部资产、负债、业务、机构网点和员工。中国农业银行网点遍布中国城乡，成为国内网点最多、业务辐射范围最广、服务领域最广，服务对象最多，业务功能齐全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之一。在海外，中国农业银行同样通过自己的努力赢得了良好的信誉，每年位居《财富》世界500强企业之列。作为一家城乡并举、联通国际、功能齐备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一贯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坚持审慎稳健经营，可持续发展，立足县域和城市两大市场，实施差异化竞争策略，着力打造“作你成长”服务品牌，依托覆盖全国的分支机构、庞大的电子化网络和多元化的金融产品，致力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的金融服务，与广大客户共创价值、共同成长。

中国农业银行是中国第一批开展托管业务的国内商业银行，经验丰富，服务优质，业绩突出，2004年被英国《金球托管人》杂志评选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2007年中国农业银行通过了美国SAS70内部控制审计，并获得无保留意见的SAS70审计报告，表明了独立公正第三方对中国农业银行托管服务运作流程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的健全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中国农业银行着力加强能力建设，品牌声誉进一步提升，在2010年首届“金牌理财”TOP10颁奖盛典”中成绩突出，获“最佳托管银行”奖。2010年再次荣获《证券时报》颁发的“最佳资产托管奖”。

中国农业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于1998年5月经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2004年9月更名为托管业务部，内设养老金管理中心、技术保障处、营运中心、委托资产托管处、保险资产托管处、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处、境外资产托管处、综合管理处、风险管理处，拥有先进的安全防范设施和基金托管业务系统。

（二）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托管业务部现有员工140余名，其中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律师等专家10余名，服务团队成员专业水平高、业务素质好、服务能力强，高级管理层均有20年以上金融从业经验和高级技术职称，精通国内外证券市场的运作。

（三）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止2014年3月31日，中国农业银行托管的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共198只，包括富国天源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积极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阳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盛同德主题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内需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汉盛证券投资基金、裕隆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证券投资基金、鸿阳证券投资基金、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久嘉证券投资基金、长盛成长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宝盈鸿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债券投资基金、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银河收益证券投资基金、长盛中信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长盛动态精选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银利精选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货币市场基金、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时货币市场基金、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益民货币市场基金、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长盛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益民创新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夏复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成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双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兰克林国海深化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巴黎竞争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惠理成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天治稳健双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海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惠理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先锋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内需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上证180公司治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上证180公司治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富兰克林国海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汇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深证成长4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深证成长4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泰达宏利领先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信用添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东吴中证新兴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瑞进取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添富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消费服务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黄金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中邮中小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聚潮产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领先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中小板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广发中小板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南方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先进制造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新兴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兰克林国海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惠理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深证30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交银施罗德深证30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富国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长信内需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中海消费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盛同瑞中证2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添富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兰克林国海证券、融信基金、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新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广发消费品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金融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添富精选美丽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金绿房地产证券投资基金、金元惠理新经济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万家14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金元惠理惠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双债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标普中国可转债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现金宝场内实时申赎货币市场基金、交银施罗德荣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国企业境外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兰克林国海焦点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沪深30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广发聚源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安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研究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行业轮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目标收益一年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添富高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利群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南方稳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四季金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夏永福养老理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丰益信用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润元大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盛双月红一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安达信用主题轮动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安信永利信用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兰克林国海岁岁恒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万家市政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稳定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融通通薪一年目标触发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信用增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添富恒生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长盛航天海工装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吴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天天宝货币市场基金、前海开源可转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四）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目标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风险管理委员会总体负责中国农业银行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工作进行监督和评价。托管业务部专门设置了风险管理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独立行使监督稽核职权。

3、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实行严格的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五）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基金托管人通过参数设置将《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规定的投资比例和禁止投资品种输入监控系统，每日登录监控系统监督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并通过基金资金账户、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等监督基金管理人的其他行为。

当基金出现异常交易行为时，基金托管人应当针对不同情况进行以下方式的处理：

1、电话提示。对媒体和舆论反映集中的问题，电话提示基金管理人；

2、书面警示。对本基金投资比例接近超标、资金头寸不足等问题，以书面方式对基金管理人进行提示；

3、书面报告。对投资比例超标、清算资金透支以及其他涉嫌违规交易等行为，书面提示有关基金管理人并报中国证监会。

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场外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住所：上海市淮海中路300号香港新世界大厦40层

法定代表人：姜国芳

电话：86-21-23261188

传真：86-21-23261199

联系人：申浩波、李濮君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0 8588（免长途话费）或86-21-962299

网址：www.swsmu.com

电子邮件：service@swsmu.com

2）代销机构

(1)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联系人：刘一宁

电话：010-85108227

传真：010-85109219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2)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联系人：曹榕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3)名称：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8号中融碧玉蓝天15-20、22-27层

法定代表人：胡平西

客服电话：021-96 2999/4006 962 999

联系人：吴海平

传真：021-38523664

网址：www.srcb.com

(4)名称：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储晓明

传真：021-33388224

联系人：高夫

客服电话：021-95523

公司网站：www.sywg.com

(5)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权唐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888-10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10-65182261

公司网站：www.csc108.com

(6)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001(全国)，021-95553，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站：www.htsec.com

(7)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666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66

(8)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传真：0755-82943636

联系人：林生迎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11，95565

公司网站：www.newone.com.cn

(9)名称：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888

传真：010-66568990

联系人：宋明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0)名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刘晨、李芳芳

客服电话：95525

传真：021-68815009

公司网站：www.ebscn.com

(11)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唐静

客服电话：400-800-8899

公司网址：www.cindasc.com

(12)名称：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抚河北路291号

法定代表人：杜航

联系人：戴蕾

客服电话：0791-6768763

网址：www.scstock.com

(13)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6楼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齐晓燕

传真：0755-82133952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14)名称：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联系人：李良

传真：027-85481900

客户服务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15)名称：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无锡市县前东街168号

法定代表人：雷建辉

联系人：徐欣

传真：0510-82830162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288

网址：www.glsc.com.cn

(16)名称：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08号中国凤凰大厦1栋9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传真：0755-82558355

联系人：余江

统一客服电话：4008001001

公司网站地址：www.essence.com.cn

(17)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第A层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

（下转A27版）

（上接A25版）

32、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投资者可以登录公司网站www.noah-fund.com办理开户和认购业务。

在发售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或访问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网站www.noah-fund.com，进行相关查询。

（二）场内销售机构

本基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定价发售，基金份额发售机构为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具体名单为：爱建证券、安信证券、渤海证券、财达证券、财富证券、财通证券、长城证券、长江证券、大通证券、大同证券、德邦证券、第一创业、东北证券、东方证券、东海证券、东莞证券、东吴证券、东兴证券、高华证券、方正证券、光大证券、广发证券、广州证券、国都证券、国海证券、国金证券、国开证券、国联证券、国盛证券、国泰君安、国信证券、国元证券、海通证券、恒泰长财、恒泰证券、红塔证券、宏源证券、华安证券、华宝证券、华创证券、华福证券、华林证券、华龙证券、华融证券、华泰联合、华泰证券、华西证券、华鑫证券、江海证券、金元证券、开源证券、联讯证券、民生证券、民族证券、南京证券、平安证券、齐鲁证券、日信证券、瑞银证券、山西证券、上海证券、申银万国、世纪证券、首创证券、天风证券、天源证券、万和证券、万联证券、西部证券、西藏同信、西南证券、厦门证券、湘财证券、新时代证券、信达证券、兴业证券、银河证券、银泰证券、英大证券、招商证券、浙商证券、中航证券、中金公司、中山证券、中投证券、中天证券、中信建投、中信浙江、中信万通、中信证券、中银证券、中邮证券、中原证券（排名不分先后）。

十二、募集时间安排

本基金的募集期为2014年5月5日至2014年5月23日。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认购的情况提前终止或延迟募集期，但募集期最多不超过3个月。如遇突发事件，以上基金募集时间可以适当调整。

第二部分 发售方式及相关规定

本基金通过场外、场内两种方式公开发售。本基金场外认购采用全额缴款、金额认购的方式，场内认购采用全额缴款、份额认购的方式。

一、场外认购

（一）认购费率

本基金对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认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人实施差别的认购费率，对通过直销中心认购的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认购费率。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将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人。

本基金的场外认购费率如下表：

理层建议做出相	的处罚决定。	（2）督
；本基金管	人设督察长	对董事会负
主要负责行使法律（和其	时修改的规	）赋予其的
职权，可列席本基金	理人的任何会	，对基金运作、

基金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

（二）认购份额的计算

本基金发售结束后，场外认购的全部份额将确认为申万环保份额。 本基金采用前端收费模式，即投资人在认购基金时缴纳认购费。登记机构根据单次认购的实际确认金额确定每次认购所适用的费率并分别计算。

当认购费用适用比例费率时，认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1+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认购金额-净认购金额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认购资金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当认购费用为固定金额时，认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认购费用=固定金额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费用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认购资金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场外认购份额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处理方式：认购份额为折算为基金份额时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利息折算份额的计算采用截位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剩余部分计入基金财产。

举例说明：

假设某投资人（非养老金客户）通过场外认购本基金，认购金额10,000元，认购费率为0.80%，假定募集期间认购资金所得利息为35.5元且该笔认购全部予以确认，则其可得到的申万环保份额计算如下：

净认购金额=10,000/（1+0.80%）=9,920.63元

认购费用=10,000-9,920.63=79.37元

认购份额=（9,920.63+35.5）/1.00=9,956.13份

即：该投资人投资10,000元通过场外认购本基金份额，假定募集期间认购资金所得利息为35.5元，在基金发售结束后，其所获得的申万环保份额为9,956.13份。

（三）投资人在募集期内可以多次认购本基金份额，认购一经受理不得撤销。

（四）本基金的有效认购款项在基金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利息转份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五）本基金场外认购首次单笔认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含认购费，下同），追加认购的单笔认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

二、场内认购

（一）认购价格与认购费率

本基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发售，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场内认购费率由销售机构参考本基金的场外认购费率执行。

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募集期内发生的各项费用。

（二）认购份额的计算

本基金发售结束后，场内认购的全部份额将按1:1的比例确认为申万环保A份额与申万环保B份额。

本基金场内认购采用份额认购的方式，认购价格为1.00元/份。计算公式为：

净认购金额=认购价格×认购份额

认购费用=认购价格×认购份额×认购费率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认购费的认购，认购费用=固定金额认购费）

认购金额=净认购金额+认购费用

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计算公式为：

利息折算的份额=认购利息/认购价格

认购金额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场内认购份额按整数申报，利息折算份额的计算保留到整数位，剩余零分计入基金财产。

认购份额总额=认购份额+利息折算的份额

经确认的申万环保A份额=认购份额总额×50%

经确认的申万环保B份额=认购份额总额-经确认的申万环保A份额

申万环保A份额、申万环保B份额的计算保留至整数位（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举例说明：

某投资人（非养老金客户）通过场内认购本基金100,000份，若会员单位设定发售费率为0.80%，假定该笔认购产生利息100元且该笔认购全部予以确认，则认购金额和利息折算的份额为：

认购价格=1.00元

净认购金额=认购份额×认购份额=1.00×100,000=100,000.00元

认购费用=认购份额×认购份额×认购费率=1.00×100,000×0.80%=800.00元

认购金额=净认购金额+认购费用=100,000.00+800.00=100,800.00元

利息折算的份额=利息/认购价格=100/1.00=100份

认购份额总额=认购份额+利息折算的份额=100,000+100=100,100份

经确认的申万环保A份额=认购份额总额×50%=100,100×0.5=50,050份

经确认的申万环保B份额=认购份额总额-经确认的申万环保A份额=100,100-50,050=50,050份

即：该投资人通过场内认购100,000份申万环保份额，需缴纳100,800元，假定该笔认购产生利息100元，在基金发售结束后，其可获得的申万环保A份额为50,050份、申万环保B份额为50,050份。

（三）本基金通过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进行场内认购的单笔最低认购份额为50,000份，超过50,000份的须是1,000份的整数倍，且每笔认购最大不得超过99,999,000份。

第三部分 场外认购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使用账户说明

投资者通过场外认购本基金应使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

（一）已有深圳A股账户或基金账户的投资者，不需重新办理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的开户，可直接对原有账户进行账户注册，即将已有的深圳A股账户或基金账户注册为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

（二）尚无深圳A股账户或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可直接办理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的开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可为其配发基金账户，同时将该账户注册为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

对于配发的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投资者可持基金管理人或代理销售机构提供的账户配号凭条，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开户代理机构办理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卡。

（三）已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代理销售机构办理过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注册手续的投资者，可在原处直接认购本基金。

（四）已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代理销售机构办理过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注册手续的投资者，拟通过其他代理销售机构或直销网点认购本基金的，须用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在新的代理销售机构或直销网点处办理开放式基金账户注册确认。

二、本公司直销中心办理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直销柜台的开户及认购

1、业务受理时间

在本基金募集期间，办理时间为上午9:00至下午17:00（周末和法定节假日不受理）。

2、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

个人投资者到本公司直销中心办理本基金开户与认购手续，须携带下列资料：

（1）本人现时有效的法定身份证件（身份证、军人证、武警证、护照等）原件及复印件；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编号凭证及其复印件或深圳证券交易所A股账户卡或基金账户卡及其复印件；

（3）填妥的《基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4）指定银行账户的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如银行借记卡、储蓄卡等；

（5）加盖预留印鉴（私章 的《印鉴卡》）式2份；

（6）办理认购时还需提供填妥的《基金认/申购和赎回业务申请表》；

（7）办理认购时还需提供加盖银行受理章的付款凭证回单联原件及复印件。

3、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机构投资者（不包括合格境外投资者）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办理本基金开户与认购手续，须提供以下材料：

（1）已填写好的《基金账户开户申请表》，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私章；

（2）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有效的副本原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它组织则须提供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3）指定银行账户的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如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立银行账户申报表》；

（4）加盖预留印鉴（公章、私章各一枚）的《印鉴卡》一式2份；

（5）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编号凭证及其复印件或深圳证券交易所A股账户卡或基金账户卡及其复印件；

（6）前来办理开户申请的机构经办人的现时有效的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二代身份证须提供正反两面，加盖公章）；

（7）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

（8）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二代身份证须提供正反两面，加盖公章）；

（9）办理认购还需提供已填写好的《基金认/申购和赎回业务申请表》，并加盖预留印鉴；

（10）办理认购还需提供加盖银行受理章的银行付款凭证回单联原件及复印件；

（11）办理认购还需提供前来办理认购申请的机构经办人的现时有效的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二代身份证须提供正反两面，加盖公章）。

4、资金划拨

投资者认购本基金时，须将足额的认购资金，自与投资者同一身份的银行账户，汇入本公司下述指定的直销中心专户，并在所填写票据的汇款用途中注明“投资者姓名及认购的基金名称”。本公司直销中心账户如下：

户名：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专户

账号：1001202929025736553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大额支付号：102290020294

交换号：022029

户名：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2122890058810001

开户行：招商银行上海淮中支行

大额支付号：308290003378

交换号：096657

投资者若因未向上述指定账户足额划付认购资金，造成其认购不成功的，本公司及本公司直销中心账户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电话直销

1、电话直销开户必须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柜台办理，手续及资料同柜台直销，并签订电话委托协议。

2、拨打400-880-8588（免长途话费）或021-962299根据语音提示进行认购操作。

（三）网上直销

1、开户

拟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的个人投资者，须事先成为指定银行网上银行签约用户。持有指定银行借记卡的个人投资者，同时为指定银行网上银行的签约的客户可以在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www.swsmu.com上直接开户。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投资者在开户及认购前应接受销售适用性风险测试。

2、认购

个人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提出本基金认购申请，详见本公司网站相关公告。

3、风险提示

（1）为确保网络传输的安全，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对网络资料的传输采用数据加密处理，但本公司无法保证网上信息传输绝对安全，毫无错误或指定网址不被恶意攻击或不存在因电子病毒所导致的故障等等。本公司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投资者须自行承担因网上交易可能导致的任何风险及损失。

（2）本公司有权保留投资者网上交易的相关电子数据以作为投资者交易的证明。

（3）任何通过密码验证后提交的申请都将视为投资者自身行为或投资者合法授权的行为，该等行为所引起的法律后果由该投资者承担。

（四）注意事项

1、在本基金募集期内，本公司的直销中心将面向认购金额不低于1,000元人民币的个人和机构投资者发售。

2、认购申请当日17:00之前，若投资者的认购资金未到达本公司的指定账户，当日提交的认购申请无效。申请受理日期（即有效申请日）以资金到账日为准。

3、在本基金募集期结束后，以下情况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1）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2）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的；

（3）投资者划来的认购资金少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

（4）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或认购失败资金。

三、中国农业银行办理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个人投资者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开户与认购

1、业务办理时间

在本基金募集期间，办理时间为周一至周五9:30-16:00（上述时间以外，可通过预约交易办理）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事先办妥中国农业银行借记卡并存入足额申购资金；

（2）个人投资者办理开户时，需本人亲自到网点并提交以下材料：

1）中国农业银行借记卡；

2）本人现时有效的法定身份证件原件（护照仅适用于外国人）；

3、注意事项：

（1）没有中国农业银行借记卡的投资人可当场办理。

（2）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中国农业银行的说明为准。

（二）机构投资者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开户和认购

1、业务办理时间：

在本基金募集期间，办理时间为周一至周五9:30-16:00（上述时间以外，可通过柜台办理预约交易）。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事先办妥中国农业银行单位结算账户并存入足额资金；

（2）到代销网点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

1）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颁发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民政部门、其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2）机构代码证；

3）经办人现时有效的身份证件原件；

4）机构对基金业务经办人员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5）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

3、注意事项：

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中国农业银行的说明为准。

四、其他代销银行办理开户及认购程序

投